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6-018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7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7月9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和有关人员。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鄢军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相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临2026-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鄢军涛先生、祁建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临2026-01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审议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2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6-019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提名鄢军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会选举,聘任鄢军涛先生、祁建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相关要求及工作需要,杨宗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薛英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增持承诺
杨宗峰	副总经理	2026年7月15日	2028年10月27日	工作变动	是	党委副书记、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	否	否
薛英昭	董事、副总经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6年7月15日	2028年10月27日	工作变动	是	出版物质量检测中心督导专员	否	否

(二)董事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因工作调整,薛英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薛英昭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前,薛英昭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

(三)副总经理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相关要求及工作需要,杨宗峰先生、薛英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宗峰先生、薛英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杨宗峰先生、薛英昭先生在上述相关职务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杨宗峰先生、薛英昭先生在上述相关职务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鄢军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会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聘任鄢军涛先生、祁建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附件:

鄢军涛:男,1979年2月出生,汉族,甘肃宁县人,中共党员,历史学硕士,编审。1998年8月至2002年7月,在西北师范大学文学院历史学专业学习;2002年9月至2005年6月,在西北师范大学文学院历史系专门史专业学习;2005年8月至2016年4月,任甘肃文化出版社编辑,数字出版部主任、策划营销鄢主任、重点图书编辑鄢主任、社长助理;2016年4月至2018年11月,任甘肃文化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副社长(副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20年3月,任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甘肃文化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副社长(副总经理);2020年3月至2020年4月,任甘肃文化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编辑;2020年4月至2024年4月,任甘肃文化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总编辑;2024年4月至2026年6月,任甘肃教育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总编辑;2026年6月至今,任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甘肃教育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总编辑。

祁建明:男,1980年11月出生,汉族,甘肃高台人,中共党员,农学硕士,高级政工师。1999年9月至2003年7月,在西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公共事业管理专业学习;2003年7月至2003年8月,在省委组织部选调生培训班学习;2003年8月至2004年8月,任嘉峪关市委老干部局办公室科员;2004年8月至2006年10月,任嘉峪关市委组织部科员;2006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省委组织部办公室科员;2007年12月至2011年09月,任省委组织部办公室副主任科员(其间:2008年9月至2010年2月抽调省委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2011年9月至2013年5月,任省委组织部办公室主任科员;2013年5月至2015年12月,省委组织部干部三处主任科员(其间:2013年6月至2014年10月抽调省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2015年12月至2017年12月,任省委组织部干部三处副处级组织员;2017年12月至2019年9月,任省委组织部干部三处副处长(2016年4月至2019年5月在甘肃农业大学农村与区域发展领域专业研究生班学习);2017年9月至2018年5月挂职任环县县委副书记,部机关驻环县毛井镇驻村工作队队长,兼高家洼村驻村工作队队长、党支部第一书记;2018年5月至2019年9月挂职任环县脱贫攻坚帮扶单位协调联络小组组长、部机关驻环县毛井镇驻村工作队队长、高家洼村驻村工作队队长、党支部第一书记);2019年9月至2021年5月,任省委组织部干部三处副处长、三级调研员(其间:2020年5月至2020年11月借调中组部干部二局帮助工作;2020年11月至2021年5月主持干部三处工作);2021年5月至2023年2月,任省党员干部教育基地主任;2023年2月至2023年12月,任读者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其间:2023年9月至2023年12月在省委党校2023年秋季学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2023年12月至2025年8月,任读者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办公室(行政办公室)主任、督查办公室主任、基建办公室主任(兼),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2025年8月至2026年6月,任读者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2026年6月至今,任读者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0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 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25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2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公司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25日

至2026年8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7月16日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的相关内容。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A股股东名册主动提醒A股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交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A股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A股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A股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仅能投票一次,即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对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的表决,将视同其在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上对相同内容的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参加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将分别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上表决。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2026年7月15日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临时股东会通告。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99	读者传媒	2026/8/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个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个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6年8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三)登记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公司第一会议室(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四)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人:李向勇 联系电话:0931-2130678 传真:0931-2130678

(三)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邮政编码:730000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事项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交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与交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本次授信由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卓翼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智造”)、天津卓达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卓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事项以实际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2、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接受担保事项已经卓翼智造、天津卓达内部程序审议通过,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4年2月26日

3、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B栋1201

4、法定代表人:陈雍

5、注册资本:56,695.628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周边板卡、消费数码产品、通讯网络产品、音响产品、广播电影电视器材、调制解调器(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U盘、MP3、MP4、数字电视系统用户终端接收机、网络交换机、无线网络适配器、无线路由器、VOIP网关、VOIP电话、IP机顶盒的组装生产(在许可有效期内生产);手机和平板电脑等移动手持终端的生产(由分支机构经营,执照另行申办);技术开发、购销、电子产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汽车租赁(不包括带操作人员的汽车出租);计算机与通讯设备租赁。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4年12月31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207,823.00	224,430.41
负债总额	109,705.20	88,680.36
流动负债总额	106,981.98	84,283.47
净资产	98,117.80	135,750.05
	2025年度(已审计)	2024年度(已审计)
营业收入	132,779.08	125,163.36
利润总额	-37,752.33	-11,783.15
净利润	-37,632.25	-10,045.12

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务人: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人:深圳市卓翼智造有限公司、天津卓达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2,000万元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6、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本次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故不涉及反担保,本次担保有利于提升公司融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顺利开展经营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综合授信合同》;

2、《保证合同》(编号:Z2628SY15627606保)。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6-044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吴志雄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3,622,2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3.36%。本次部分股份补充质押后,吴志雄先生累计被质押股份总数为141,940,458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3.3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4.46%。

●吴志雄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徐春梅女士合计共持有公司193,632,6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36%(徐春梅女士持有公司10,3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8%,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本次部分股份补充质押后,吴志雄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总数为141,940,458股,占吴志雄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3.3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4.46%。

一、上市公司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志雄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吴志雄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
本次质押股数	6,500,000
是否为限售股	否
是否补充质押	是
质押起始日	2026年7月14日
质押到期日	2026年8月1日
质权人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3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2%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补充质押

股东名称	吴志雄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
本次质押股数	1,150,000
是否为限售股	否
是否补充质押	是
质押起始日	2026年7月15日
质押到期日	2031年9月15日
质权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5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0%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补充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志雄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补充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补充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吴志雄	193,622,224	33.3624%	134,290,458	141,940,458	73.31%	24.46%	0	0	0	0
徐春梅	10,398	0.0018%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93,632,622	33.3642%	134,290,458	141,940,458	73.30%	24.46%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吴志雄先生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6,120,458股(不含本次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8.6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22%,对应融资余额17,5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6,970,000股(不含本次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9.0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37%,对应融资余额18,1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志雄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自有资产、投资收益及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收入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吴志雄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支付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2、吴志雄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吴志雄先生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导致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1038 证券简称:一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18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类别股东会批准及授权公司董事会回购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部分H股股票,具体授权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于一般性授权有效期内按照中国境内证券主管部门或监管机关、香港联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适用法律、法规和/或规定及其他公司应当遵守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回购公司已发行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之H股股票。

二、公司董事会在一般性授权有效期内回购不超过股东会通过该授权之日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10%的H股股份。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回购H股股份将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三、回购公司H股股份的常规一般性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并实施具体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价格、回购数量、回购资金总额、回购实施方式等事宜,或酌情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或终止回购方案等;

(2)开立境外股票账户、资金账户并办理相应外汇变更登记手续;

(3)办理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对公司《章程》有关股本总额、股本结构等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办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4)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通知债权人并进行公告;

(5)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履行相关批准或备案程序(如需要);

(6)签署及办理其他与回购股份相关的文件及事宜。

四、一般性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类别股东会通过议案之日起至以下较早日期止:

(1)公司 202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当日;

(2)公司任何股东会及类别股东会议通过特别决议案决定撤销或修改本次H股回购的一般性授权。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类别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1038 证券简称:一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17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资料已于2026年7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及类别股东会审议批准。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提示性公告》。

(二)《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H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8月4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H股类别股东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的通知》。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1038 证券简称:一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19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的通 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4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4日 14点30分开始,依次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

召开地点: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154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4日

至2026年8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二)本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三)本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H股股东
1	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该议案已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已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临时股东会议案1

类别股东会议的议案,应当经出席类别股东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临时股东会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A股股东名册主动提醒A股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交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A股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A股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A股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仅能投票一次,即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对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的表决,将视同其在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上对相同内容的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参加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将分别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上表决。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2026年7月15日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临时股东会通告。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38	一拖股份	2026/7/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会计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办理现场出席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出席会议应持股东单位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附件2)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现场出席登记手续。

(三)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四)根据《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沪港通业务实施办法》《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地址:中国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154号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471004

(二)联系电话:(0379)64967038

(三)联系邮箱:msc0038@ytogroup.com

(四)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附件2:授权委托书(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授权委托书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授权委托书(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

授权委托书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